

塑造论哲学之

社会学哲学论证

上

张全新

著

山西人民出版社
图书·期刊·音像·电子出版物

山东省一流学科曲阜师范大学中国史学科奖补资金资助成果

塑造论哲学之 社会学哲学论证

SUZAOLUN ZHEXUE ZHI SHEHUIXUE ZHEXUE LUNZHENG

上

张全新 著

山东人民出版社

国家一级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塑造论哲学之社会学哲学论证/张全新著. --济南:
山东人民出版社, 2017.12

ISBN 978-7-209-11259-8

I . ①塑… II . ①张… III . ①社会哲学－研究
IV . ①B0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321071号

塑造论哲学之社会学哲学论证

张全新 著

主管部门 山东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发行 山东人民出版社
社 址 济南市英雄山路165号
邮 编 250002
电 话 总编室 (0531) 82098914
印 制 市场部 (0531) 82098027
网 址 <http://www.sd-book.com.cn>
印 装 青岛国彩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规 格 32开 (148mm×210mm)

印 张 70.5

字 数 1700千字

版 次 2017年12月第1版

印 次 2017年12月第1次

ISBN 978-7-209-11259-8

定 价 198.00元 (上中下)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总编室联系调换。

目 录

一、塑造论哲学关于哲学何以可能的回答	1
二、塑造论哲学关于社会学对象、体系特点的若干说明	12
三、对社会学进入塑造论哲学论证的展开方式	37

第一篇 前阶：“无意识—有意识” 从“无意识前提”说起

第一章 权变性机制中的维护性与攻击性	47
第二章 共生性机制中的自立性与依他性	51
第三章 走向人类社会意义的“社会何以可能” 之物种进化前提	57

第二篇 枢纽：“潜意识—显意识” · 由“潜意识显意识机制”展开

第一章 社会潜意识：形式化的初始模型（必然性形式何以可能）	77
第一节 由康德到罗尔斯再到舒茨的理论	78
一、康德的“先天综合判断”与“绝对命令”	78
二、罗尔斯的“无知之幕”与“原初状态”	79
三、舒茨的“二级构想”	85
第二节 关于“图式”与“社会学意义上的图式”	189
一、康德、胡塞尔、皮亚杰等所涉及的“图式”理论	189
二、舒茨社会学意义的图式建构	206
第三节 塑造论哲学由社会潜意识论及社会学基本图式	229
一、形式底衬与构架形式（“真、美、益、善”与“程序、伦理”）	230
二、塑造论哲学提出的基本图式及其向社会学图式的延伸	276
三、图式中社会学主要范畴解析	291
第二章 社会潜意识与社会显意识：社会之性（人性、社会性）体现于民俗社情（社会形式统摄社会内容何以可能）	328
第一节 （自然生长的）规制→习性	329
一、基于自然生长的民俗社情规制	330
二、形成习性的规定	388

三、习性规定的统摄地位	405
第二节 习性→（社会规定了的）规制	411
一、以习性化的基本规定为起点	412
二、通过中介环节上升到具体规制	423
三、“习性”中内在矛盾因素的展开，社会体系中的 “自我与他我”“个人与集体”“个人与社会”	431
第三节 习性化和规制化：社会体系的发育与转换	462
一、社会体系的建设与变迁	463
二、社会改革与社会革命	486
三、社会变革中的社会体系发展	496
第三章 社会显意识：显现出来的社会体系（社会“在成”）	
“诚是”的“实在”“成就”何以可能)	509
第一节 社会规制的显现	509
一、社会规制显现于不同的社区类型	509
二、相对于社会规制的正向良性运行与反向非良性 运行	540
三、社会规制与社会控制	568
第二节 社会习性的显现	582
一、习性成为“身体化的社会结构”	582
二、习性形成着社会场域	584
三、习性的规定显现为“统一的”“实践生成”	587
第三节 社会人的显现	589
一、社会角色	589
二、社会成员的社会保障	627
三、社会人的自由而全面发展	644
四、人的死亡与永生	652

第三篇 超越：“显意识—超意识” · 向“超意识状态”升华

第一章 “社会”“规制”与“值·法”	681
第一节 塑造单子的和谐	681
一、塑造论哲学提出“塑造单子”及“单子群”	681
二、值与法·文明·超越	683
三、关于“值（价值）—法（法律）”与社会和谐	686
第二节 “习性”“规制”，走向“在成”	689
“诚是”的升华	691
一、“（自然生长的）规制→习性”“习性→（社会规定的）规制”	691
二、习性化规制化由其内在矛盾，在经对立走向统一乃至同一的趋势中，潜在着习性规制向“诚是”“在成”升华的可能性	694
三、塑造论哲学强调，当“实是”（寔事）“义成”（宜成）达到统一、实现同一，“是在”“诚成”融合于一起，“诚是”“在成”便得到升华	699
四、塑造论哲学基于“‘是’‘在’‘诚’‘成’”的展开	726
第三节 “经济政治社会化”“社会化政治经济” ·	730
在社会化中和谐	730
一、趋于社会化的经济和政治，学科新发展、新建树	730
二、“社会主义”一词强调了“社会”这一概念	825
三、社会网络与社会化	838

第二章 显意识与潜意识由对立统一走向同一·社会	
(自然) 塑造人与人塑造自然(社会)	859
第一节 主要面对客体·由显意识影映潜意识	864
一、“天”“道”与“社会”，影映着“天道”的“社会”	864
二、“逻各斯”“神”与“社会”，“社会”影映着“神学理性”	877
三、人本论的社会观与人性论的社会理论(上):中国封建社会时期一些学者的社会观	892
四、人本论的社会观与人性论的社会理论(下):欧洲中世纪晚及之后时期一些学者的社会理论	910
第二节 重在反思主体·在显意识中考察潜意识	921
一、理学及心学	922
二、实证论的社会学	928
三、由趋向肯定欲望功利到关注论述“行”的社会理论	958
第三节 趋于主客体相互映照走向显意识	
与潜意识统一	985
一、马克思主义与基于实践的社会学	985
二、聚焦于交往、行为、行动、实践	990
三、诉诸于符号、拟剧、标签、身体	1371
四、后现代主义思想家所阐发的社会理论	1523
五、不断进行新的理论综合与深化延伸	1672
六、小结	1980
第三章 社会发展·社会文明何以可能	2001
第一节 “非文明—文明”与社会发展	2001
一、关于“文明”的概念	2001
二、关于文明的命运	2009

三、塑造论哲学关于社会文明的原理及其论证	2019
第二节 社会发展中的“文明翕聚”与	
“文明开辟”	2043
一、文明的“翕聚”“开辟”与社会文明	2043
二、尊重世界文明的多样性与全人类走向更高的	
文明	2047
三、携手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2058
第三节 社会文明建构不能离开人类文明大道	2062
一、任何社会的文明建构不能离开人类文明大道	2062
二、人类社会的当代文明与全球化问题	2073
三、和谐与超越	2084

结语：关于塑造论哲学之社 会学哲学论证的结论

在对塑造论哲学之社会学哲学论证的分析中，我们已经看到，塑造论哲学之社会学哲学论证的逻辑结构是严密的，其核心思想是正确的，其理论基础是可靠的。但是，我们也不能否认，塑造论哲学之社会学哲学论证在某些方面存在不足和缺陷。例如，在对“文明翕聚”和“文明开辟”的论述中，虽然强调了“文明翕聚”和“文明开辟”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但没有深入探讨“文明翕聚”和“文明开辟”的具体途径和方法。在对“尊重世界文明的多样性与全人类走向更高的文明”的论述中，虽然强调了“尊重世界文明的多样性与全人类走向更高的文明”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但没有深入探讨“尊重世界文明的多样性与全人类走向更高的文明”的具体途径和方法。在对“携手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论述中，虽然强调了“携手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但没有深入探讨“携手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具体途径和方法。在对“社会文明建构不能离开人类文明大道”的论述中，虽然强调了“社会文明建构不能离开人类文明大道”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但没有深入探讨“社会文明建构不能离开人类文明大道”的具体途径和方法。在对“任何社会的文明建构不能离开人类文明大道”的论述中，虽然强调了“任何社会的文明建构不能离开人类文明大道”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但没有深入探讨“任何社会的文明建构不能离开人类文明大道”的具体途径和方法。在对“人类社会的当代文明与全球化问题”的论述中，虽然强调了“人类社会的当代文明与全球化问题”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但没有深入探讨“人类社会的当代文明与全球化问题”的具体途径和方法。在对“和谐与超越”的论述中，虽然强调了“和谐与超越”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但没有深入探讨“和谐与超越”的具体途径和方法。

绪论：由塑造论哲学论 社会学何以可能

一、塑造论哲学关于哲学何以可能的回答

(一) 我在《塑造论哲学导引》等专著中强调：哲学要追问形而上。尽管对形而上的追问相当困难，但人类智慧总是要有这学问。有人提出这样的学问有无必要性的问题。我在很早就这样回答：奥运会上，跳高运动员跳过了某个高度的世界纪录，还力争往更高的世界纪录上冲刺，等等，这有无必要？当然，这并不是每个人都要去争取的，可这毕竟是人类向自己运动能力的极限冲刺。我把此推广称作人类“奥林匹克冲刺”。人类的思维也总是向自己的极限冲刺。哲学关于形而上的追问，每一代有代表性的哲学家都在努力着这种冲刺。在这种冲刺中所作出的哲学体系建构，很难说能很快显示出其实际应用性，但其研究可以调动人类的思维和智慧，推进总结思维规律；此也是向知识的顶端冲刺，这可带动许多学科的研究和发展。就如同数学中关于数学基础的证明，很难说在科学技术应用中能很快显示其作用，但可以由此带来许多命题或科学的研究，推动科学的和技术的研究。道理是一样的。

这样，如何扎实地站在前人的肩膀上，推进哲学体系的建设，就成为非常重要的了。关于这，在哲学界有所争论。一是有人讲，不必要有体系。显然，这是十分外行、浅薄的见

解。作为学问岂能没有体系！只能说，是科学的体系还是非科学的体系，是成熟的体系还是非成熟的体系，是正确的体系还是不正确的体系；可不能说学问不必要有体系。二是一些人盲目谈论体系，或妄谈体系。针对现在的一些情况，应当强调，一是要有科学的理论系统，不是停留于碎片化，要努力实现理论体系完备性的基本条件（本人在1980年《东岳论丛》杂志创刊号上曾专门撰文加以阐述）；二是要确立科学的概念范畴，不是硬找、硬造、硬凑新词（现在确有这方面情况，应予以重视避免）；三是要能落实于实践，不是只坐而论道，要指导实践（讲塑造，就从人的发出而言，就是实践）。

我所著的《塑造论哲学导引》就是本着以上精神，强调问题意识、体系意识、中西文化相融合的意识，从哲学最根本的元问题出发，一开始便揪住此书所讲的哲学对象性难题以及方法难题和体系难题。书中强调，哲学这门学问追问的是“形而上”，要追问普遍的“存在”、必然的“成”，追问“‘是’‘在’”“‘成’‘诚’”的必然性何以可能。既然这样，就应当说哲学研究所面对的是“世界整体”或“宇宙整体”。对于哲学对象性难题如何带来哲学方法的困难，《塑造论哲学导引》一书指出，人们常常满足于这样说明哲学的对象：哲学所要研究的是自然、社会、思维的一般规律。但是，这不足以把哲学同部门科学学科区别开来。因为许多科学学科面对的也是“世界整体”或“宇宙整体”，涉及自然、社会、思维的一般规律。如果仅仅注意到这一点，往往会使哲学只限于由经验感知之物去研究“宇宙”或是去进行关于世界本原的研究，甚至只在那里寻找感性物质的最小砖块基质。哲学史已表明，哲学若只限于这样的研究，实际上难以达到哲学的境界，完不成哲学的任务，不可能真正在整体大全，普遍必然性意义上把握哲学所追问的命题。因为这会导致：把哲学研究的方法与部门科学学科的方法一样

地看待，从而不管“形而上者为之道”何以能够成立，不管思维的必然性是何以能够成立的，认为哲学对思维本身必然性也不必加以证明，并且是以完全站在经验对象之外的既定思维主体去反映外在的世界。这就会带来一系列很难缠的哲学困难或问题：如果说哲学的考察也只是对经验对象进行反映的结果，那一个个的反映则是永远不完全的。这样，完全的整体、普遍的必然就是没法被证明的。在哲学史上，欧洲有人提出所称的“归纳问题”，就涉及这一点；中国有人论到可称之为的“格物诘难”，也涉及于此。而更要命的是：就算是这种只基于对外界反映的认识、致知有达到外界“完全”的可能性，如果认为哲学只是站于经验对象之外的思考者对其之外的事物进行反映，这显然就把思考者自身排除在对象之外了；于是，对于包含一切的整个世界大全来说，这又成为不完全的。这里的问题在于：既然面对的是世界大全，那么它就是“一切”。以往一些学者曾用“至大无外”来说明这个“一切”。既然“至大无外”，就是世界“至大无外”的一切，就应包括去认识的作为思考者的那个“人”或“人脑”。当说到这“人”或“人脑”非得站到这“一切”之外而成为不是这“一切”中的东西才能认识，这里的“一切”当然就又成为不是包括一切的“一切”了。也就是说，是站在“外面”研究“至大无外”，那整体大全、普遍必然是否真正如此就是值得怀疑的了。这里有与数学史上有人曾经提出的“集合论的悖论”相类似的情况。因而塑造论哲学指出，哲学应当确立这样的立场：哲学不是站在世界之外去思考世界，而是作为世界中的一种物质形态反过来思考包括其自身在内的整个世界；“至大无外”的“一切”不能把作为思考者的人或人脑排除在外。总之，哲学的对象不只限于思考者之外而思考者本身也在其内。在一定意义上讲，哲学是世界自己认识自己。那就必定有对于“形而上者为之道”的追问和把握。这种情况

任何科学学科都是不能实现的，只能是由哲学来完成这个任务。

看来，哲学的最大难题在于：怎样才能把握住完全的对象。如果对思考者自身只作为“去思考者”来看待，但因为思考者自身又是整个世界的一部分，在进行哲学思考时把此只划成“去”的而不划成“被”的，即站在“至大无外”之外研究“至大无外”，那“被思考者”就成为不完全的，确立不起完整意义上的哲学对象。而如果把思考者自身也作为“被思考者”，又形成了用自己的思考去思考自己的思考，难又难在如何使“去思考者”本身获得处于本身思考之外的“被思考者”的地位；也就是说，要把握完全的哲学对象又有个如何使思维意识主体的思维意识本身得以对象化的问题。

《塑造论哲学导引》指出，实现这种哲学对象性难题的解决，关键在于找到一种“自然之光”和“人类之光”都投射其中的东西，把它作为既可向外感知又能由其向内去省悟的“着手之处”或“上手之物”。这就是塑造论哲学所说的“我塑之物”或统而言之叫“塑造之物”。因为“塑造之物”既是在自然塑造人中所积淀于人的普遍必然性的外化，又是在人塑造自然中人所加入自然的。自然塑造人，是自然的“出窍”；人塑造自然，是意识的“出窍”。而意识一旦“出窍”这个被塑造之物和去塑造之我就构成了对象性关系，使意识处于既去意识又被意识的地位，由此才确立起主体的对象化客体。因此，塑造论哲学提出，哲学的第一立论应当是：“我塑故我塑造之物和我在”，与之相映照的命题是“塑我故我和塑我之物在”。为了对哲学能够“上手”的“塑造之物”加以准确规定，塑造论哲学作了这样的表述：它是“自然塑造人”和“人塑造自然”的结晶，由此提出了“文化人类”和“人类文化”这两个概念。

“文化人类”和“人类文化”之中，体现着作为有社会属性的人即“文化人”及其内在着的“文化人悖论”。也就是说，人

既是被文化的又是去文化的。以往许多思想家涉及关于“文化”与“人类”，而尚未明确把“文化人类”“人类文化”作为“文化人悖论”的内在根据提出来，也有一些论者使用了“文化人”这个概念，但并没深刻揭示“文化人悖论”，特别不能把“文化人悖论”联系“经济人悖论”“政治人悖论”“社会人悖论”并与之整体协调地加以揭示和论述。所以《塑造论哲学导引》特别揭示，“自然塑造人”，“人塑造自然”，这体现着，人既是被“文化”的，又是去“文化”的。书中强调指出：“自然塑造人是自然向人的发出，人的衍生是自然向人的发出；人塑造自然是人向自然的发出，人的实践是人向自然的发出”；“文化是自然塑造人与人塑造自然的交汇点，这形成着人的塑造之物（我塑之物，人我塑造之物，社会塑造之物）”。^①这样《塑造论哲学导引》就对一向被人们称为难以定义的文化概念给出了一个适应性很强的定义。《塑造论哲学导引》从“文化人类”和“人类文化”对立统一互为对待相互反思的关系进一步提示文化的特点，指出：“文化是文化人类和人类文化既对立又统一的显现，它既是在自然对人的塑造中自然成为人的标志，也是在人对自然的塑造中人成为自然的痕迹。在这上面既投射着自然之光也投射着人类之光；二者在结晶体上闪烁，又合汇在一起。这既是自然之镜，又是人之镜，是人与自然之镜。以此为镜向人心和自然反照过去，看到‘镜中之自然’和‘镜中之人’，看到‘镜中之人与自然’，就可以看出一个‘光谱’系列，从而映照出普遍的存在必然的成，形成形而上与形而下关系的辉映相照，由此确定人与自然如何成为哲学上的主体与客体，并真正构成统一于形而上与形而下的主客体关系。”^②

① 张全新：《塑造论哲学导引》，人民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7 页。

② 张全新：《塑造论哲学导引》，人民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7 页。

（二）由以上论述，《塑造论哲学导引》讲道，哲学方法应当是基于“塑造之物”的“分阶映照方法”。《塑造论哲学导引》指明，对于哲学所追问的“形而上”，应区分两阶：一是“心的形而上”，二是“心的形而上”联带着的“整个世界的形而上”。当然总体上都归于“整个世界的形而上”，这是内含着“心的形而上”的“形而上”，或外延于整个世界的“形而上”。《塑造论哲学导引》同时指出，对于“形而下”亦应区分为两阶：“身的形而下”“物的形而下”。当然总体上都可归于“物的形而下”，这是容纳“身的形而下”的“形而下”，或寓于“物的形而下”的“身的形而下”。这是作为在经验科学中可以感性地直接感知到的人之生理器官及可以感性地直接感知到的世界上呈现象形态的感知之物。

关于心的形而上，实质上是指人的必然性或集中一些说即意识（或思维）的必然性，这是在大自然塑造文化人类的长期历史过程中，整个的自然世界普遍必然性积淀于人的；它是在经验科学的解剖和实验中不能感性地直接感知到的人之意识（思维）结构（形式）；它是由人的“身的形而下”，即由在经验科学的解剖和实验中可以感性地直接感知到的人之生理（心理）器官（质料）体现出来并由其来支撑的。关于整个世界的形而上，总起来说是指整个世界的必然性，或者概括地说这是体现于整个自然过程的普遍必然性；它是在经验科学的实验和解剖中不能感性地直接感知到的世界“在”和“成”的普遍必然性；它是由世界的“物的形而下”，即由在经验科学的实验和解剖中可以感性地直接感知到的呈现象形态的一个个可感知之物体现出来并由其来支撑的。同时，《塑造论哲学导引》又阐述了这样的思想：作为整个世界的形而上，人可以意识到，但它又超越意识，是超意识的；作为心的形而上，是人可以有意识的潜在功能，它是潜意识的。作为塑造之物，是文化人类塑造自然而

产生的人类文化，它是潜意识经过身在形而下外化而加入物的形而下的结果，是显意识的。作为自然塑造人的过程，这是无意识的。而人的塑造之物作为人塑造自然的产物，实现这一过程又是有意识的。既然塑造之物是自然塑造人与人塑造自然的“交汇点”，是“人之镜”“自然之镜”“人与自然之镜”，把它作为“上手之物”便可以实现双面映照；那么在其之上把握“显意识”与“潜意识”的相互映照，以此为枢纽，便可以首先从中映照出印于其上的心的形而上，进而在心的形而上与包括身的形而下在内的物的形而下的统一中把体现于其中的“在”和“成”之形而上映照出来。这里的两极延伸是：一极指向“无意识”，一极指向“超意识”。在其相互映照中，实现着形而上与形而下的统一。

《塑造论哲学导引》认为，基于这样一些规定性的“分阶映照方法”实现于哲学和科学的整个历程之中。^①（1）“塑造之物”一旦上手，便可以进入分阶映照的前阶：“超意识—显意识”的映照。说到超意识，是因为人塑造自然所形成的“塑造之物”总是被塑造出来置于自然界中，一旦与世界融为一体就成为一种超意识的存在。说到显意识，是因为这塑造之物作为一种感性存在物，它显现出主体在塑造过程中“经过”行为处理和语言符号“记录”所印于其上的主体意识结构。（2）由此就可以踏进分阶映照的枢纽：“显意识—潜意识”的相互映照。通过“由显意识影映潜意识，在显意识中窥视潜意识，实现显意识与潜意识的相互映照”。（3）在显意识与潜意识的统一之中便可以向着与无意识的统一超越：“潜意识—无意识”的映照。这是因为，作为人之主体的潜意识的意识结构，一旦体现于人的“塑

^① 参见张全新：《塑造论哲学导引》，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40页。

造之物”而被镶嵌在自然界中，这塑造之物似乎又成为无意识的自然物。正是在这一超越的意义上，由主体的符号行为，作为客体的自然界才成为人这一过程的现实部分，形成由人的本质被确证而用确定了的思维意识普遍必然性去把握自然的各门科学。于是，这形成了一个“超意识—显意识—潜意识—无意识”的系列，这是以“我塑故我塑之物和我在”为前提而实现的“哲学对于科学的证明系列”。哲学历程走过的正是这样的系列。^①与此相衔接：（1）又可以进入分阶映照的前阶：“无意识—潜意识”的映照。这里面对的是“塑我之物”。这“塑我之物”是无意识的，但当它成为人去考察的对象，又是人的潜意识加入进去了的。这里，实际上总离不开由人向前追溯，其中体现着科学研究中许多人所讲到的“人择原理”。^②在这过程中对人的潜意识结构生成有着从无意识前提所作出的证实。这就是以实证材料表明了，有意识的人是由无意识的自然界进化出来的，从而实证地确证能外化成显意识的人之主体的潜意识普遍必然性是由大自然积淀而赋予人的。（2）由此又可以踏进枢纽：“潜意识—显意识”的相互映照。即证实这种潜意识的意识结构通过人之主体的“塑造之物”或“我塑之物”显现出来时，在潜意识与显意识的相互影映或映照中，显意识对潜意识有着既成就又规范、既发散生成又生成收敛、既延长自身又约束自身的“一剑两刃”性质。（3）当显意识与潜意识在塑造单子的意义和形式上达到和谐，便达到对于意识的超越：“显意识—超意识”的映照。从而使潜意识必然性得到证实，又由于显意识

^① 参见张全新：《塑造论哲学导引》，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41页。

^② 参见张全新：《现代物理学中的“实在”与“时间”问题》，山东社会科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七章；《当代物理学的塑造论哲学审视》，《新华文摘》2003年第4期。